

证券代码：600958 证券简称：东方证券 公告编号：2016-057

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次级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上交所”）出具的《关于对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次级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》（上证函[2016]2057 号）。根据上述无异议函，上交所对公司申请发行及挂牌转让 2016 年次级债券无异议，该无异议函自出具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。公司本次次级债券拟发行金额为 100 亿元，公司可在上述有效期及额度内在上交所分期挂牌转让。

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、无异议函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办理本次相关债券的发行、交易、信息披露及募集资金使用等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1 月 7 日